

关于石坝迎丰大厦总平面方案的公示

本局收到惠州市吉田庆丰实业有限公司公司提出的办理位于石坝镇三嘉村委会马吉头（土名）地段博罗迎丰大厦总平面方案审查的申请。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五十条规定，现对相关事项公示如下：

申请建设项目名称： 博罗迎丰大厦总平面方案
 申请建设项目规划审批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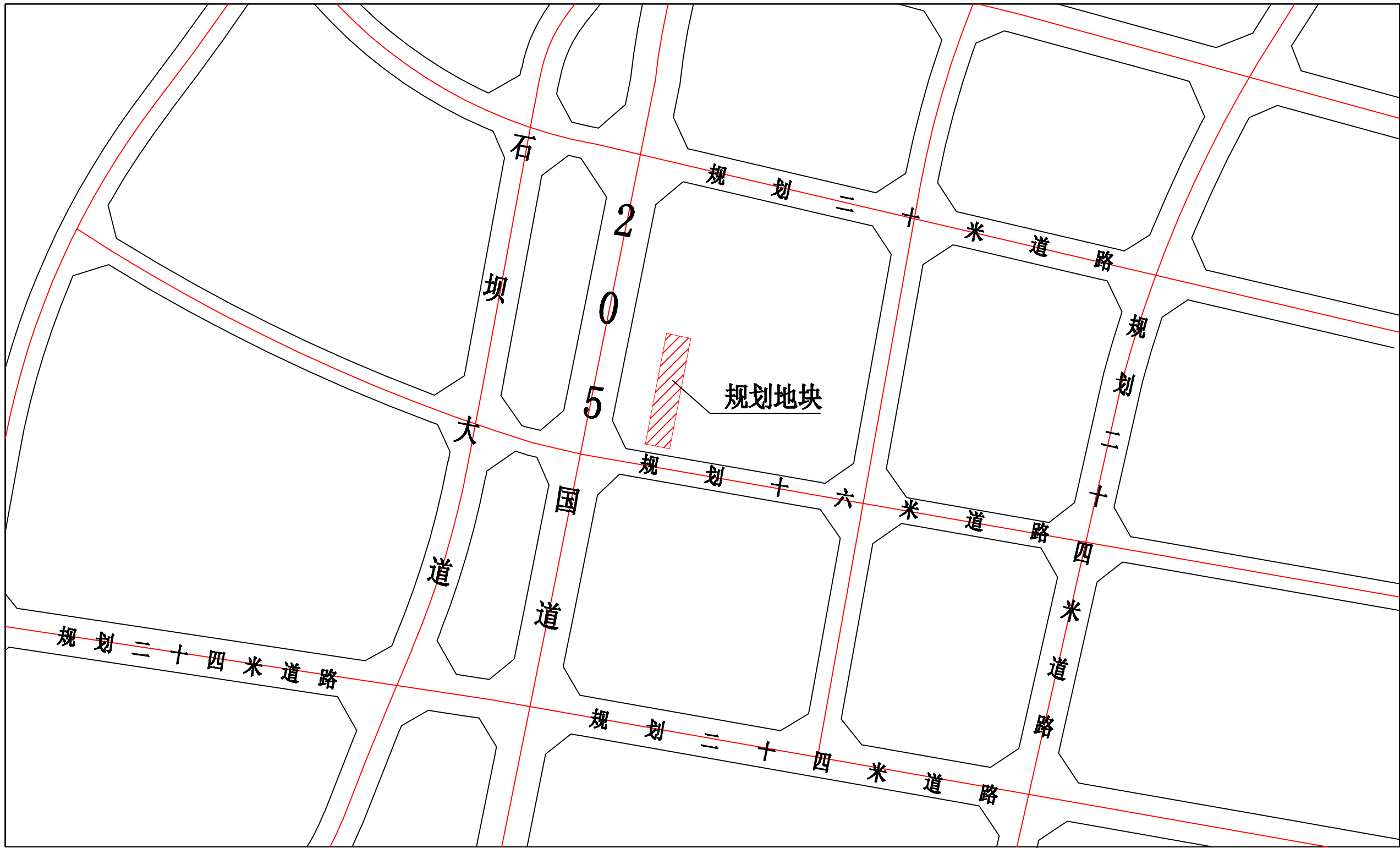
惠州市吉田庆丰实业有限公司拟在石坝镇三嘉村委会马吉头（土名）地段建设博罗迎丰大厦，项目用地的《设计条件告知书》于 2016 年10月 09日经县政府城市规划委员会第 41次（2016-6次）会议审议通过，用地编号为：博罗县2015（储备）46号，主要技术经济指标：可用用地面积1020m²，计算指标用地面积为1020m²，计容积率建筑面积≤6120m²（其中住宅建筑面积≤1836m²），容积率≤6.0。

送审方案为1栋9层商住大楼，技术经济指标为：用地面积1020m²，建筑占地面积811.2m²，总建筑面积6120m²，计容建筑面积6120m²，其中：商业1251.1m²，公寓3470.8m²（3-7层，40-65m²/套、共50套），住宅1267.0m²（8-9层，40-65m²/套、共20套），辅助用房131.1m²，建筑密度79.5%，容积率6.0，停车位49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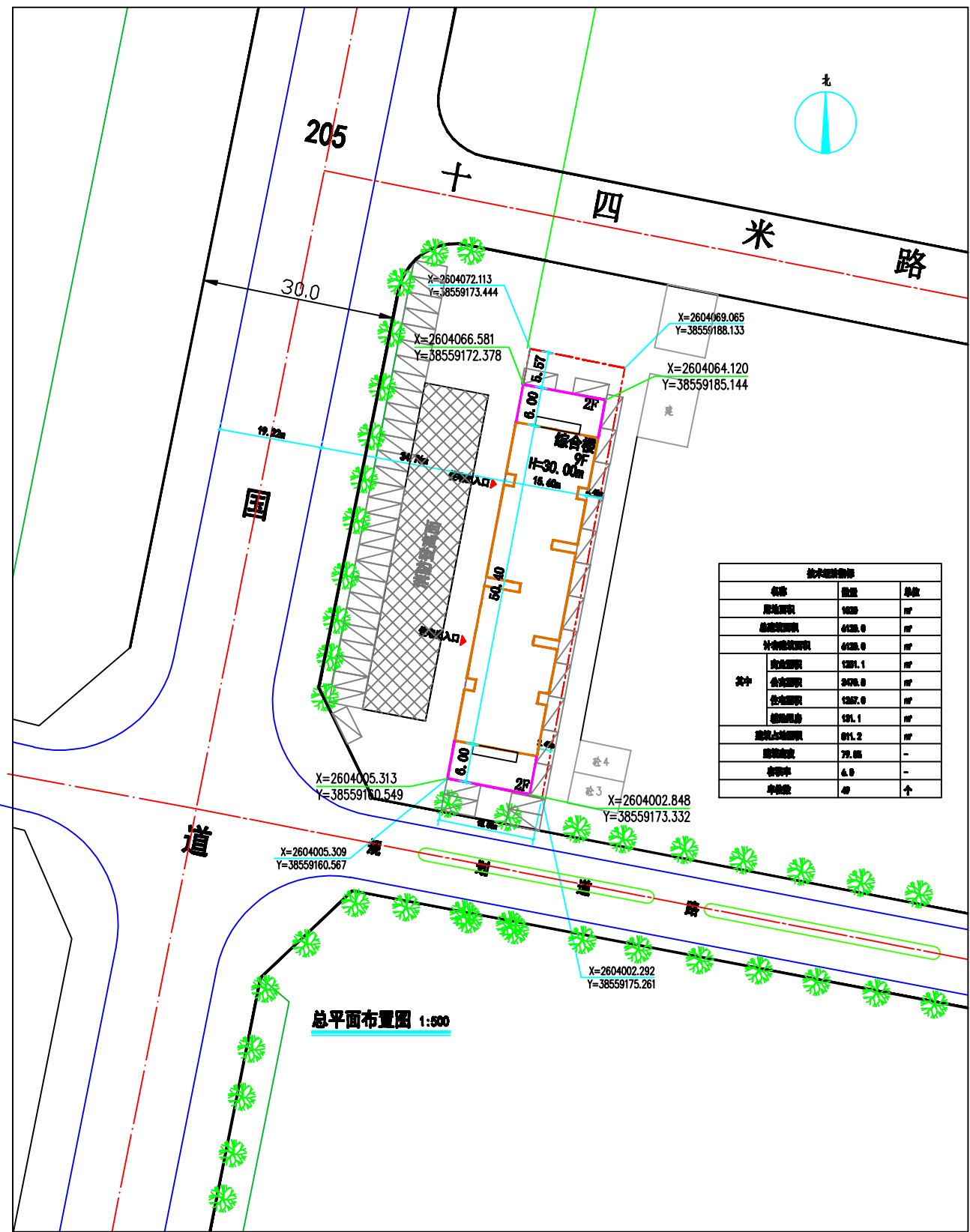
有关该项目的详细信息，可来向我局总工室查询。
 凡与以上申请事项有重大利害关系的关系人（单位），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的规定，在公示之日起十日内向本局提出申述。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放弃上述权利。

联系人：朱工
 联系电话：（0752）6621559
 传真：（0752）6623631

博罗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8.08.14



区 位 图



总平面方案图